

附件 1

区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区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区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起草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工作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负责区级登记和无主管部门的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
作,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
作。

(四)落实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
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
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五)执行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
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
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六)组织实施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
地名管理政策、标准;组织区级和街道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
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七)负责落实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

(八)负责实施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监督殡葬单位

落实相关政策，推进殡葬改革。

(九)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负责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十一)负责落实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and 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二)组织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区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三)组织实施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四)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五)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区民政局部门预算包括：

区民政局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纳入区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区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区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420112000]东西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2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经费拨款(补助)	5126.52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专项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7.9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60.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4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8.4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166.52	本年支出合计	5166.5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166.52	支 出 总 计	5166.52

备注: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 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166.52	5166.52	5126.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9	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5166.52	5166.52	5126.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9001	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本级	5166.52	5166.52	5126.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鄂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166.52	866.52	4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7.90	737.90	430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63.69	569.40	494.29			
2080201	行政运行	742.78	569.40	173.3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0.00	12.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00.00	0.00	10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9.65	0.00	19.65			
2080209	老龄事务	14.40	0.00	14.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74.86	0.00	17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50	168.5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29	75.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62.14	62.1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31.07	31.07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477.33	0.00	2477.33			
2081001	儿童福利	194.62	0.00	194.62			
2081002	老年福利	769.20	0.00	769.20			
2081004	殡葬	100.00	0.00	1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40	0.00	2.40			
2081006	养老服务	1268.11	0.00	1268.1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3.00	0.00	143.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13.28	0.00	313.2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13.28	0.00	313.2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67.00	0.00	467.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	153.00	0.00	153.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	314.00	0.00	314.00			
20820	临时救助	95.00	0.00	9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5.00	0.00	8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6.50	0.00	236.5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50	0.00	24.5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2.00	0.00	212.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16.60	0.00	216.6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60	0.00	3.6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13.00	0.00	21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8	60.1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41	55.4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0	21.5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2	33.92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7	4.77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7	4.7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3	68.4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43	68.4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44	57.4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9	10.99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20112000]东西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126.52	一、本年支出	5126.5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2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5126.52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7.9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60.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8.4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126.52	支 出 总 计	5126.52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湖区，[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26.52	866.52	764.06	102.45	4,2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7.90	737.90	635.45	102.45	4,26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23.69	569.40	467.53	101.87	454.29
2080201	行政运行	742.78	569.40	467.53	101.87	173.3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0.00	0.00	0.00	12.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9.65	0.00	0.00	0.00	19.65
2080209	老龄事务	14.40	0.00	0.00	0.00	14.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4.86	0.00	0.00	0.00	13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50	168.50	167.92	0.5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5.29	75.29	74.71	0.5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14	62.14	62.14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07	31.07	31.07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477.33	0.00	0.00	0.00	2,477.33
2081001	儿童福利	194.62	0.00	0.00	0.00	194.62
2081002	老年福利	769.20	0.00	0.00	0.00	769.20
2081004	殡葬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40	0.00	0.00	0.00	2.40
2081006	养老服务	1,268.11	0.00	0.00	0.00	1,268.1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43.00	0.00	0.00	0.00	143.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13.28	0.00	0.00	0.00	313.2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13.28	0.00	0.00	0.00	313.2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67.00	0.00	0.00	0.00	467.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3.00	0.00	0.00	0.00	153.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4.00	0.00	0.00	0.00	314.00
20820	临时救助	95.00	0.00	0.00	0.00	9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5.00	0.00	0.00	0.00	85.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36.50	0.00	0.00	0.00	236.5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50	0.00	0.00	0.00	24.5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2.00	0.00	0.00	0.00	212.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16.60	0.00	0.00	0.00	216.6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3.60	0.00	0.00	0.00	3.6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13.00	0.00	0.00	0.00	21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18	60.18	60.1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41	55.41	55.4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0	21.50	21.5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2	33.92	33.92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7	4.77	4.77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77	4.77	4.77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3	68.43	68.4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43	68.43	68.4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44	57.44	57.44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9	10.99	10.99	0.00	0.0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东西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26.52	866.52	764.06	102.45	4260.00
03	行财科	5126.52	866.52	764.06	102.45	4260.00
029	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5126.52	866.52	764.06	102.45	4260.00
029001	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	5126.52	866.52	764.06	102.45	4260.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20112000]东西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6.52	764.06	102.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9.35	689.3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0.82	100.8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21	51.21	0.00
30103	奖金	230.60	230.6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20	50.2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14	62.14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07	31.0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50	21.5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92	33.9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7	4.7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44	57.4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69	45.6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45	0.00	102.45
30201	办公费	13.10	0.00	13.10
30202	印刷费	3.00	0.00	3.00
30207	邮电费	2.50	0.00	2.50
30211	差旅费	8.00	0.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1.64	0.00	1.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00	0.5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20	0.00	5.20
30229	福利费	7.16	0.00	7.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0.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9	0.00	7.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6	0.00	50.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71	74.71	0.00
30302	退休费	74.71	74.71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西湖区，[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0	0.00	3.00	0.00	3.00	0.5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年度无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420112000]东西湖区， [029]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14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西湖区民政局					
填报人	区民政局	联系电话	83891510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5126.52	99.2%	8053.11	6816.9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40	0.8%	40	40
		合 计	5166.52	100%	8093.11	6856.91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764.06	14.8%	634.44	744.04
		运转类项目支出	102.45	2.0%	96.31	110.1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300.00	83.2%	7362.36	6002.76
		合 计	5166.52	100%	8093.11	6856.91
部门职能概述	<p>(一)负责起草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工作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p> <p>(二)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p> <p>(三)负责区级登记和无主管部门的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p> <p>(四)落实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p> <p>(五)执行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p> <p>(六)组织实施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政策、标准;组织区级和街道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p> <p>(七)负责落实婚姻管理政策,推进婚俗改革。</p> <p>(八)负责实施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监督殡葬单位落实相关政策,推进殡葬改革。</p> <p>(九)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p> <p>(十)负责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p> <p>(十一)负责落实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p> <p>(十二)组织落实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区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p>					

	<p>(十三)组织实施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p> <p>(十四)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p> <p>(十五)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全力抓好民生保障不松懈；持续完善养老服务补短板；量质并举社会服务上台阶。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往来资金	特定目标类	40	40	往来资金
	编外辅助用工	特定目标类	173.38	173.38	编外辅助用工
	履职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5.86	5.86	履职工作经费
	民政局救助站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8	28	民政局救助站工作经费
	民政局救助站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特定目标类	10	10	民政局救助站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日常工作运行经费	特定目标类	36	36	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日常工作运行经费
	民政局社会组织孵化培育资金、社会组织年度抽查审计费用和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100	100	民政局社会组织孵化培育资金、社会组织年度抽查审计费用和工作经费
	民政局市级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经费	特定目标类	11	11	民政局市级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经费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付儿童福利对象基本生	特定目标类	160.38	160.38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

	活保障经费				付儿童福利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经费
	民政局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经费	特定目标类	15	15	民政局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经费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付社会事务宣传培训、儿童福利对象助学、收养登记评估和慈善推广等经费	特定目标类	8.24	8.24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付社会事务宣传培训、儿童福利对象助学、收养登记评估和慈善推广等经费
	民政局省级、区级民政局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资金	特定目标类	313.28	313.28	民政局省级、区级民政局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资金
	民政局中央、省市级、区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资金	特定目标类	35	35	民政局中央、省市级、区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资金
	民政局购买东西湖区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特定目标类	196	196	民政局购买东西湖区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民政局养老护理员持证岗位补贴项目	特定目标类	12	12	民政局养老护理员持证岗位补贴项目
	民政局高龄津贴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特定目标类	769.2	769.2	民政局高龄津贴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民政局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特定目标类	2.4	2.4	民政局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项目	特定目标类	660	660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

					施建设运营补贴项目
民政局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特定目标类	117.86	117.86	117.86	民政局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民政局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项目	特定目标类	51.75	51.75	51.75	民政局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项目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场地和养老机构床位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特定目标类	10	10	10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场地和养老机构床位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民政局春节慰问养老机构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特定目标类	10	10	10	民政局春节慰问养老机构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和机构安装监控视频设备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	20	20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和机构安装监控视频设备项目
民政局东西湖区康养中心（走马岭福利院）运营补贴项目	特定目标类	200	200	200	民政局东西湖区康养中心（走马岭福利院）运营补贴项目
民政局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运营补贴本级/上级专项	特定目标类	12.5	12.5	12.5	民政局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运营补贴本级/上级专项
民政局区划地名图录典志编制项目	特定目标类	19.65	19.65	19.65	民政局区划地名图录典志编制项目
民政局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30	30	30	民政局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经费
民政局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特定目标类	90	90	90	民政局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

					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民政局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特定目标类	153	153	民政局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民政局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特定目标类	314	314	民政局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民政局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特定目标类	24.5	24.5	民政局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民政局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特定目标类	212	212	民政局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民政局临时救助金	特定目标类	25	25	民政局临时救助金
	民政局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	特定目标类	60	60	民政局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
	民政局集中孤寡户救助补贴	特定目标类	3.6	3.6	民政局集中孤寡户救助补贴
	民政局特殊困难群体居家养老补贴	特定目标类	14.4	14.4	民政局特殊困难群体居家养老补贴
	民政局困难群众慰问补贴	特定目标类	123	123	民政局困难群众慰问补贴
	民政局社区纳凉取暖经费	特定目标类	133	133	民政局社区纳凉取暖经费
	民政局殡葬项目(殡葬普惠制、公益性公墓管理服务政府采购)	特定目标类	100	100	民政局殡葬项目(殡葬普惠制、公益性公墓管理服务政府采购)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全力抓好民生保障不松懈 目标 2: 持续完善养老服务补短板 目标 3: 量质并举社会服务上台阶		目标 1: 全力抓好民生保障不松懈 目标 2: 持续完善养老服务补短板 目标 3: 量质并举社会服务上台阶		
长期目标 1:	全力抓好民生保障不松懈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特困供养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困难对象急难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质量指标	节日慰问在册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患者或家属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2:	持续完善养老服务补短板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百岁老人生日、体检费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平台服务点单送达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困难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3:	量质并举社会服务上台阶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流浪乞讨人数	≥10 人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	合格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殡葬改革	降低群众丧葬负担	武民政[2023]2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婚姻登记工作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1:	全力抓好民生保障不松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特困供养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困难对象急难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质量指标	节日慰问在册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患者或家属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持续完善养老服务补短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上门服务对象数量	约 1370 人	约 1100 人	约 990 人	计划数据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数量	1 个	1 个	1 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准确发放发放准确率	≥99%	≥99%	≥99%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3:	量质并举社会服务上台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流浪乞讨人数	≥10 人	≥10 人	≥10 人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	合格	计划数据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	合格
			勘界成果内容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勘界成果内容准确性	准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殡葬改革			保障公共服务均等化	武民政[2023]2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婚姻登记群众满意度	100%	100%	95%	计划数据	

表 12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市级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骆帆	联系电话	027-8308176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p>依据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民发〔2019〕34 号)、省民政厅《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鄂民政发〔2018〕7 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公布省级通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鄂财综发〔2020〕27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128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17〕52 号)、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儿童福利指导中心建设的通知(武民办〔2014〕21 号)、武汉市民政局《关于实施“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的通知》、武汉市民政局《关于做好有关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移交工作的通知》、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东西湖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等文件设立,旨在对项目实施范围内的儿童福利对象或其他未成年人提供专业化的社会工作服务,开展走访核查、信息管理、生活养育和监护状况巡查评估、孤儿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对象政策落实情况监督、精准帮扶、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和家庭教育指导、家庭探访督导等服务,加强对家庭监护缺失、监护不当、失学辍学的对象及家庭的干预帮扶,为其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开展</p>		

	儿童和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政府采购的形式遴选专业化社工机构开展项目,服务内容主要为政策宣传、走访服务、心理疏导、精神关爱、家庭教育指导、技能培训、成长辅导、权益维护、资源链接、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等。				
项目总预算	11 (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当年预算	11 (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3 年预算为 33.98 万元,其中:上级预算 14 万元,区级预算 19.98 万元) 2. 2024 年预算为 24.589 万元(其中上级预算 14 万元,区级预算 10.589 万元) 2025 年较 2024 年增加 0.411 万元, 原因为 2024 年预算有所缩减。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 (不含上级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不含上级资金)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 (不含上级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	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	依据前一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充分考虑儿童福利对象人数变化而定	(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	1 项	11 (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专业社工服务,形成全社会关爱保护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等未成年人的氛围。				
长期绩效目标 2	根据服务对象的需求,对部分困境儿童提供专业化的社工服务,促进困境儿童健康成长。				
年度绩效目标 1	为项目实施范围内的儿童福利对象或其他未成年人提供专业化的社会				

	工作服务，开展走访核查、信息管理、生活养育和监护状况巡查评估、孤儿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对象政策落实情况监督、精准帮扶、政策宣传等服务，促进儿童福利对象等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年度绩效目标 2	按照社会工作的理念和方法，为项目实施范围内的困境儿童提供针对性的个性化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费用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社工人数	≥3人/年
				社工走访在册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次数	≥4次/月	计划数据
				社工走访在册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次数	≥1次/季度	计划数据
				需求评估报告	≥1份	其他数据：合同
		质量指标	项目结项评估情况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儿童福利对象等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有所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结项评估及尾款费用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社工人数	1人/年
				评估报告	≥1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项目结项评估情况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在合同规定时间完成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困境儿童健康成长及项目持续发展	有所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费用	不超过合同价	不超过合同价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格	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社工(含专、兼职)人数	3人	3人	≥3人	计划数据
			社工每月走访在册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社工每季度走访在册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次数	1次	1次	≥1次	计划数据
			开展需求评估	1份	1份	≥1份	计划数据
			开展持证社工专业培训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儿童福利对象等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结项评估及尾款费用	不超过合同价格	不超过合同价格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社工(含专、兼职)人数	/	1人	1人	计划数据
			需求评估报告	/	1份	1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项目结项评估情况	/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在合同规定时间完成	/	及时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困境儿童健康成长项目持续发展	/	有所促进	有所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经费		项目编号	42011225029T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骆帆		联系电话	027-8308176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17〕52 号）；2.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民发〔2019〕34 号）等文件设立，旨在将党和政府的关爱送到每一个儿童福利对象家庭。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开展活动、购买物资等方式在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对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开展慰问活动。				
项目总预算	15		项目当年预算	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预算 24.95 万元；2023 预算为 20.8 万元 2. 2024 预算为 15.6 万元，较 2024 年减少 0.6 万元，原因为慰问儿童人数标准发生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慰问活动	用于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	依据前一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以及儿童动态管理数据及支出标准，充分考虑明年的慰问支出而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慰问活动		1 项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大对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慰问，不断优化儿童生存和发展环境，切实推进儿童事业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对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慰问活动，关爱儿童健康成长。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物资采购经费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儿童人数	250-300人/年	计划数据		
			开展节日慰问活动次数	≥2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慰问儿童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儿童福利关爱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儿童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物资采购经费	不超过合同价格	不超过合同价格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儿童人数	250-300人	250-300人	250-300人	计划数据
			开展节日慰问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慰问儿童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儿童福利关爱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慰问儿童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1月22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付社会事务宣传培训、儿童福利对象助学、收养登记评估和慈善推广等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68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骆帆	联系电话	0278308176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邮政编码	430040

	23 楼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p>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民发〔2019〕62 号)、《关于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的意见》(民发〔2019〕34 号)等文件设立,旨在帮助儿童及其监护人知晓相关政策,基层儿童工做人员掌握工作方法。</p> <p>根据《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实施细则的通知》、《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温暖救助”等 6 个“我为群众办实事”实施方案的通知》(鄂民办函〔2021〕27 号)等文件设立,旨在解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接受教育面临的问题和困难。</p>				
项目实施方案	<p>印发宣传册、举办培训讲座,宣传政策、法律、指导工作方法。</p> <p>按照文件要求,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予以审批,按标准予以发放。</p>				
项目总预算	8.24 (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当年预算	8.24 (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24 (不含上级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24 (不含上级资金)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24 (不含上级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会事务宣传培训、收养登记评估和慈善推广等经费	用于社会事务工作宣传培训和收养登记评估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	依据往年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充分考虑明年的各项业务支出而定	
儿童福利对象助学项目	儿童福利对象助学项目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 (不含上级资金)	充分考虑明年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预计增长情况而定	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持续开展社会事务相关宣传工作，提高政策知晓率；加强对督导员、儿童主任的培训，夯实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基础，强化基层儿童工作队伍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 2	持续加强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保障力度，解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的困难。				
年度绩效目标 1	开展社会事务相关宣传工作；营造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浓厚氛围；对督导员、儿童主任进行培训，提升督导员、儿童主任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2	按标准发放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教育得到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1 次/年	计划数据
			培训次数	≥1 次/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宣传资料发放覆盖率	≥80%	计划数据
			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法律法规宣传知晓率	逐年提升	计划数据
			提升督导员、儿童主任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人数，目标值根据实际情况设置	100%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数据（中央福彩资金指标文件及时性关乎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数据
			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宣传资料发放覆盖率	80%	80%	≥80%	计划数据
			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法律法规宣传知晓率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计划数据
			提升督导员、儿童主任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人数，目标值根据实际情况设置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金发放及时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中央福彩资金指标文件及时性关乎发放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1月22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付儿童福利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67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骆帆		联系电话	027-8308176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依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武民政〔2011〕65号）、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民发〔2019〕62号）、设立，旨在努力解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发展面临的问题和困难。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文件要求，确定认定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参照审批流程予以审批，确定发放起止时间按标准予以发放。				
项目总预算	160.38（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当年预算	160.38（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0.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0.3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0.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付儿童福利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经费	用于孤儿、艾滋病病毒感 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 童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含 水电补贴、价格临时补贴、 纳凉补贴、取暖补贴、春 节增发1个月生活费/慰问 金等）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160.38	依据前一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充分考虑明年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预计增长，同时根据相关文件精神考虑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标准情况而定	（不含上级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持续加强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的保障力度，解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发展面临的问题和困难。						
年度绩效目标	按标准及时发放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补贴，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人数,目标值根据实际情况设置	100%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按照文件标准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人数,目标值根据实际情况设置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殡葬项目(殡葬普惠制、公益性公墓管理服务政府采购)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58		
项目主管部门	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公墓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潘克辉	联系电话	83898517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11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通知》(武民政〔2023〕2 号)				
项目实施方案	1. 市域内各殡仪馆据实结算,按 2000 元/人标准结算。市、区财政将按 1:1 比例分担费用;2. 异地死亡并火化即时报销,由其户籍所在区民政部门负责在武汉市免除基本殡葬服务项目费用标准范围内据实报销。				
项目总预算	100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00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2023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 2. 2024 年预算安排 5.1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 万元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免除基本殡葬费用	辖区户籍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减免		100 万元	经参考 2023 年度全年户籍人口死亡数据约 2000 人,按每具减免基本殡葬费用 2000 元标准,测算 2025 年殡葬普惠制预算资金约需 400 万。结合我区实际,最大限度压缩开支,现仅申报殡葬普惠制资金预算 100 万元。	

				如有变化，视情况追加。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深化殡葬改革，移风易俗，让普惠制殡葬政策惠及辖区百姓。					
年度绩效目标 1		辖区居民火化率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补助标准	拟按 2000 元/具，市区承担 1:1，异地死亡由户籍地民政部门据实报销	武财社[2024]702 号		
		社会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享受基本殡葬普惠制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武民政[2023]2 号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火化降低环境污染	火化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化率	100%			
		质量指标	一次性告知丧事承办人办理程序和需提供的材料，使其少跑路。	一次性办理成功	武民政[2023]2 号		
		时效指标	武汉市 7 家殡仪馆现场减免	100%	武民政[2023]2 号		
			及时受理异地死亡并火化报销	符合条件即时报销	武民政[2023]2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辖区群众殡葬负担	减免率 100%	武民政[2023]2 号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殡葬改革	降低群众丧葬负担	武民政[2023]2 号		
			保障公共服务均等化	惠民殡葬惠及群众	武民政[2023]2 号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土地资源	利用免费骨灰盒引导群众选用占地面积较小墓穴，提高土地资源的利用率	武民政[2023]2 号		
	深化殡葬改革		推动绿色殡葬	武民政[2023]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免除基本殡葬费用对象满意度	100%	武民政[2023]2 号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补助标准			拟按 2000 元/具	武财社[2024]702 号
		社会成本指标	符合条件的享受基本殡葬普惠制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武民政[2023]2 号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火化降低环境污染			火化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化率			100%	
			火化数量			≥1500具	
		质量指标	一次性告知丧事承办人办理程序和需提供的材料,使其少跑路。			一次性办理成功	武民政[2023]2号
			时效指标	武汉市7家殡仪馆现场减免			100%
	及时受理异地死亡并火化报销				符合条件即时报销	武民政[2023]2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群众殡葬负担			免除当年全区户籍居民基本殡葬费用	武民政[2023]2号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殡葬改革			保障公共服务均等化	武民政[2023]2号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土地资源			利用免费骨灰盒引导群众选用占地面积较小墓穴,提高土地资源的利用率	武民政[2023]2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武民政[2023]2号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1月29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日常工作运行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刘娅妮	联系电话	83081079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临空港经济管理处临空港经济开发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民政部 全国妇联关于加强新时代婚姻家庭辅导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民发〔2020〕99号)和婚姻登记工作有关要求,依法办理婚姻登记,不断提升婚姻登记工作管理水平和效能,满足新时期社会公众对婚姻登记工作的服务需求,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故设立该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为保证婚姻登记处能够正常运转,结合(民发〔2020〕99号)文件要求,具体分3项内容: 1、日常办公经费(包括电脑打印机耗材、办公用品、消毒防护用品、水电费、制作婚姻文化标牌标识、婚姻登记告知单、购买结婚证、离婚证、婚姻档案盒、登记员工作服,婚姻登记行政诉讼案律师代理费等经费。 2、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3、信息化维护费。				
项目总预算	36	项目当年预算	3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 37.21 万元，2024年预算 25 万元（因信息化项目尾款已结清和进一步精减办公费用，相比上一年度预算减少了 12.21 万元），2025年预算 31 万元（因信息化质保维护期将于 2025 年 4 月期满，需增加一年的信息化维护费，相比上一年整体预算增加了 11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婚姻登记管理与服务	依法依规办理婚姻登记业务，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	为保证婚姻登记处能够正常运转，保障婚姻登记信息数据存储安全，同时依据（民发〔2020〕99号）文件要求，支付日常办公所需水电费，购置电脑打印机耗材、制作婚姻登记告知单，购买结婚证、离婚证、工作服，支付婚姻登记行政诉讼案律师代理费等费用 9 万元，购买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经费 15 万元、信息化维护费 12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电脑打印机耗材、办公用品、婚姻档案盒、婚姻登记告知单、水电费 婚姻登记行政诉讼案律师代理费等		8 万			
结婚证、离婚证	10000 本	1 万元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	1 个项目	15 万元			
信息化维护		12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贯彻落实民法典及婚姻登记相关政策法规，持续推进婚姻登记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婚姻登记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新时代婚姻家庭辅导教育				

	工作，传承发扬中华优秀婚姻家庭文化，促进婚姻幸福、家庭和谐。
年度绩效目标 1	结合工作实际，购置电脑打印机耗材、办公用品、消毒防护用品等，保证婚姻登记处正常运转；加强信息化建设，保障婚姻登记档案信息数据存储安全；开展婚姻家庭辅导工作，加强婚姻文化宣传，印制各类婚姻登记告知单，切实做好婚姻登记管理和服务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及耗材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婚姻登记证采购成本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婚姻登记	100%	登记合格率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	合格	计划数据
				信息化维护系统故障率	≤2%
	社会效益指标	婚姻登记管理服务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婚姻登记工作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用品及耗材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婚姻登记证	10000 元	10000 元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婚姻登记证	10000 本	10000 本	10000 本	计划数据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项目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数据
				信息化维护系统故障率			≤2%
	社会效益指标	婚姻登记管理服务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理婚姻登记工作群众满意度	100%	100%	95%	计划数据

附件 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救助站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救助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黄晓东	联系电话	027-83090900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吴家山街红杏村 25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58 号)文件, 补助资金要专款专用, 用于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实施主动救助、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教育矫治、返乡救助、临时安置并实施未成年人社会保护。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受助人员的需要提供下列救助: (一) 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 (二) 提供符合基本条件的住处; (三) 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 及时送医院救治; (四) 帮助与其亲属或者所在单位联系; (五) 对没有交通费返回其住所地或者所在单位的, 提供乘车凭证。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15 万; 2024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10 万元; 2025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1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医疗救治和临时安置	托养和医治救治费用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预计医疗救治和代养2人，每人按2.5万元费用测算年需5万元。	
生活救助和教育救助	来站住宿提供食品、日用品		2	预计生活救助按照40元1天计算年需1万元、日用品预计1万元。	
返乡路费	购买对象返乡车费等		2	预计100名对象返乡，人均200元。	
未成年人	机构单列费用		1	未成年人社会保护1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基本权益，完善流浪乞讨人员保障机制。
年度绩效目标	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实施主动救助，如提供食品、住处，帮助其返回住所地，减少街面流浪乞讨行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治人数	≥2人	绩效目标	
			救助流浪乞讨人数	≥10人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	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流浪乞讨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政策知晓率	≥8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流浪乞讨人员应急保障率	10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应救助人员及时率	≥95%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救助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基本生存权利得到保障	是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治人数	≥2人	≥2人	≥2人	市对区转

							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救助流浪乞讨人数	≥10人	≥10人	≥10人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	0	0	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流浪乞讨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政策知晓率	≥80%	≥80%	≥8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流浪乞讨人员应急保障率	100%	100%	10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应救助人员及时率	≥95%	≥95%	≥95%
		成本指标	救助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项目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基本生存权利得到	是	是	是	项目绩效目标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救助站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救助管理站		
项目负责人	黄晓东		联系电话	027-83090900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吴家山街红杏村 25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湖北省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实施办法》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 283 号), 第六条 县级以上财政部门应当将救助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并根据当年实际救助情况, 及时拨付资金保障救助工作的必要开支和救助站的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方案	2025 年公共预算资金: 用于维持救助管理站人员经费。包括物业管理费、水电费、车辆加油维修保险费、办公用品及差旅费、设施设备维护费。					
项目总预算	28		项目当年预算	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25.54 万元; 2024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21 万元; 2025 年项目预算资金为 28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物业管理服务	政府采购 2 名保安、1 名保洁人员工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2 名保安*4500 元/人月*12 月=11 万元；1 名保洁*4000 元/人月*12 月=5 万	
车辆维修保养服务	车辆定期保养维护和年度保险		2	维修 1 万元、保险 1 万元	
车辆加油服务	92#汽油		1	油品购买 1 万元	
开放日宣传费	救助开放日宣传活动		1	传单横幅印制费用 1 万元	
水电费	电费和水费		2.5	电费参考去年费用 1.5 万元；水费 1 万元	
电器及消防设施维护	空调热水器维护、灭火器更换		1	空调 14 台、灭火器 16 具、电脑 5 台日常维护预计 1 万元。	
办公及生活用品	办公用品和防汛劳保用具以及清洁消毒用品		2.5	办公用品 1 万元、劳保用品 1 万元、清洁消毒 0.5 万元	
差旅费	护送救助对象陪护		2	预计护送 10 人，每人 2 名陪同，每人含车票及住宿 100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保安		2 名		11 万元	
保洁		1 名		5 万元	
车辆维修		1 辆		1 万元	
车辆保险		1 辆		1 万元	
车辆加油		1 辆		1 万元	
宣传品印制		传单 500 份、横幅 1 条等		1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基本权益，完善流浪乞讨人员保障机制。			
年度绩效目标		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实施主动救助，提供食品、住处，帮助其返回住所地。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救助流浪乞讨人数	≥10人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	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政策知晓率	≥8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应救助人员及时率	≥95%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救助站工作经费	不超过合同金额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基本生存权利得到保障	是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救助流浪乞讨人数	≥10人	≥10人	≥10人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	0	0	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政策知晓率	≥80%	≥80%	≥80%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应救助人员及时率	≥95%	≥95%	≥95%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救助站工作经费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绩效指标

			费	同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基本生存权利得到保障	是	是	是	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5日

单位：万

项目名称	民政局省级、区级民政局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骆帆	联系电话	83385073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连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文件设立，改善残疾人生活和护理条件。		
项目实施方案	为使“两项补贴”政策精准、公平、公正落实，进一步简化申报手续和流成，改善残疾人生活和护理条件，落实补贴资金发放，确保精准管理的保障能力。		
项目总预算	313.28	项目当年预算	313.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302.2万元，2024年304万元，2025年313.2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3.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3.2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13.2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	用于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3.28	按文件标准计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区级标准在市级标准基础上提高 20 元/人。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 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 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严格落实定期排查制度,确保精准认定两补对象,及时新增对象并发放补贴,持续保障困难残疾人生活条件。
年度绩效目标	为使“两项补贴”政策精准、公平、公正落实,进一步简化申报手续和流程,每月及时精准发放两项补贴,改善残疾人生活和护理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 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每月 10 号之前	

					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数据	
			提升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残联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行“全市通办”的通知》（武民政〔2020〕18号）、《市民政局市 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武民政〔2021〕18号）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每月10号之前	每月10号之前	每月10号之前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提升残疾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90%		≥9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中央、省市级、区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09
------	----------------------------	------	-----------------------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骆帆	联系电话	83385073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省残联关于印发《湖北省开展“精康融合行动”实施方案（2023- -2025）》的通知（鄂民政发〔2023〕8号）文件。				
项目实施方案	建立专业服务团队，建设精康工作平台，承接精康项目阵地建设和日常运作,开展专业培训、摸底评估、个案管理、小组活动、心理辅导、康复服务、门诊服务、宣传推广、链接资源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35	项目当年预算	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56 万元，2024 年预算 20 万，2025 年预算 35 万，预算上升原因为需完成鄂民政发（2023）8 号文件要求。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用于派遣专职社工、医生的薪酬及工作费用、提供居家康复指导、生活技能训练、服药训练、职业能力训练等专业服务、活动物资、宣传物资费用等内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	预计社工 8 人，人均 8 万/年，兼职精防医生 8 人，另项目中期、末期评估费用 1 万，以及开展各类活动经费 10 万，预计总金额 75 万（其中省市资金 40 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1	35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到 2025 年，初步建立起比较完善的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制度，显著提高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质量和水平，促进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高效合理的精神卫生服务资源配置体系和“社会化、综合性、开放式”的服务供给体系，助力“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每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点配备至少 1 名与开展服务管理工作相适应的专职（兼职）人员，每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要建立信息共享，衔接顺畅，运转有序的康复服务转接机制，建立健全辖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对象信息库，一人一档建立工作台账，做到底数清、身份明、信息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社工、兼职医生报酬保障率	100%	计划数据
			服务和活动场次	≥200 次/年	计划数据
			每个街道设立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点	≥1 个	其他数据：合同
			每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点为服务对象建档立卡人数	≥50 人	其他数据：合同
			每个康复点专（兼）职人员	≥1 人	其他数据：合同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计划数据	
		精障患者康复服务需求保障率	100%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患者或家属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成本	未超过合同金额	未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社工、兼职医生人数	8 名专职社工、8 名兼职医生	8 名专职社工、8 名兼职医生	8 名专职社工、8 名兼职医生	其他数据：合同

		服务和活动场 次	226 次	≥200 次	≥200 次	其他数 据:合同
		每个街道设 立精神障碍 社区康复服 务点	≥1 个	≥1 个	≥1 个	其他数 据:合同
		每个精神障 碍社区康复 服务点为服 务对象建档 立卡人数	≥50 人	≥50 人	≥50 人	其他数 据:合同
		每个康复点 专(兼)职 人员	≥1 人	≥1 人	≥1 人	其他数 据:合同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 据:合同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精神障 碍社区康复 工作正常开 展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 据
		精障患者康 复服务需求 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 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精神障碍社 区康复患者 或家属对项 目实施效果 满意度	90%	90%	≥9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社会组织 孵化培育资金、社 会组织年度抽查 审计费用和工作 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 03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骆帆	联系电话	83385073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武汉市社会组织孵化平台建设指导方案》的通知(武民政(2015)72号)、《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武办发(2018)12号)及《武汉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组织孵化培育基地建设的通知》(武民政(2024)11号)》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引入专业支持性组织力量，重点扶持、培育区内社会组织，创新“政府支持、专业团队管理、政府和公众监督、社会组织收益”的社会治理模式，推进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围绕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目标，构建区、街道社会组织孵化培育体系，促进各级各类社会组织孵化培育基地的资源共享和工作联动；参评社会组织依据自身专业技能，开展社会公益服务项目及区级社工指导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服务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130万元，2024年预算110万元，2025年预算100万元，预算下降原因为响应财政过“紧日子”政策，预算有所缩减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派遣专职工作人员薪酬及工作费用；提供督导、培训、赋能活动和宣传物资费用；园区场地设备维护、水电、互联网、物业管理费等；项目末期评估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	依据前两年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以及根据第三方招投标代理机构编制预算而定	
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评选	公益创投设立公益服务类项目支持资金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	依据前两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	
社会组织抽查审计	社会组织财务管理情况抽查审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	依据前两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	
社会组织党建费用	开展直管社会组织党建活动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依据前两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	1	86					
社会组织抽查审计	1	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构建发展社会组织、推动社会建设的平台枢纽，服务民生服务社会。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保障园区正常运转；落实社工指导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服务；开展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评选工作，充分发挥平台作用，支持培育社会组织发展，促进五社联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费用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培训服务及活动等场次	≥80次/年	计划数据		
			公益创投项目数	≥15个/年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公益创投奖补资金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园区运营管理覆盖面	全园区	其他数据：合同		
			公益创投奖补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其他数据：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园区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数据		
			促进社会公益服务项目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孵化园运营管理服务费用	未超过合同价格	未超过合同价格	不超过合同价格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职工作人员数量	5个	5个	≥4个	计划数据
			督导培训服务及活动等场次	82次	≥90次	≥80次	计划数据
			公益创投项目数	15个	15个	≥15个	计划数据
		公益创投奖补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园区运营管理覆盖面	全园区	全园区	全园区	其他数据:合同	
		公益创投奖补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其他数据: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园区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促进社会公益服务项目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组织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区划地名图录典志编制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34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王国利	联系电话	83090374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 51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湖北省地名界线办《关于做好下一步区划地名界线管理重点工作的提示》及《2024 年东西湖区勘界成果转化利用服务项目合同书》设立,旨在建立健全区划地名公共服务体系。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省、市关于勘界成果转化工作要求,完成各街道行政区划图、《地名界线界桩详图集》制作。			
项目总预算	39.3	项目当年预算	19.6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2023 年预算为 25 万元,2024 年预算为 20 万,2025 年预算为 19.6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6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6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勘界成果转化	用以支付2024年勘界成果转化项目尾款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5	参考往年地名普查成果转化等同类项目经费及合同约定，预计当年费用19.65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2024年勘界成果转化利用服务项目尾款	1	19.6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各级行政区划图更新、《地名界线界桩详图集》编制及社区界线成果更新，形成覆盖区、街、社区的三级界线成果。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各街道行政区划图制作，《地名界线界桩详图集》编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勘界成果转化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行政区划图	1000张	计划数据
			街道行政区划图	1100张	计划数据
			地名界线界桩详图集	500册	计划数据
			社区（大队）管理范围图覆盖面	≥100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勘界成果转化利用规范性	规范	计划数据
			勘界成果内容准确性	准确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治理数字化建设	有效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大队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	------	------	----	-----	-----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勘界成果转化成本	/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行政区划图	/	/	1100张	计划数据
			地名界线界桩详图集	/	/	500册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勘界成果转化利用规范性	/	/	规范	计划数据
			勘界成果内容准确性	/	准确	准确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治理数据化建设	/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大队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95%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购买东西湖区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西湖区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政府购买的方式, 为全区户籍和稳定居住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项目总预算	196	项目当年预算	19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追加预算200万，2024年196万，2025年预算196万元，预算标准基本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购买保险	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	2023年度公开招投标金额为196万，根据招投标结果及签订合同金额，确定预算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进一步健全老年人福利政策						
年度绩效目标	采取政府定向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的方式，建立东西湖区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体系，发挥商业保险的经济补偿和社会服务功能，全面构建起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群众需求相适应的服务保障体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应赔尽赔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规避意外伤害风险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		196万	196万	不超过合同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保险数量		不少于10万	不低于10万份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赔付率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采购		12月前	12月前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不低于90%	不低于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1月25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20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2022】38号）				
项目实施方案	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依据等级评定标准，发放床位运营补贴。				
项目总预算	51.75		项目当年预算	51.7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57万元，2024年预算39.216万元，2025年预算51.75万元，增加12.534万元，增加原因为按照等级评定给予补贴，补贴标准略微提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1.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7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1.7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发放运营补贴	向全区养老服务机构发放运营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5	依据东西湖区养老机构全年总床位数和（武民政【2022】38号）文发放标准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规范发放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提升养老机构管理运营质量，有效改善养老机构老年人居住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按标准执行	武民政【2022】38号文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床位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57	39.216	51.75	按政策标准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构数量	6个	6个	8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1月25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61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乡社会救助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07〕150号）》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福利院改革和发展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				
项目实施方案	计划向农村福利院集中供养特困对象发放公益服务费				
项目总预算	2.4		项目当年预算	2.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2.4万元，2024年预算2.4万元，2025年预算2.4万元，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	区级 预算按每人每月 20 元标准： 100 人×20 元×12 个月=2.4 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依据（武民政【2007】150 号）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福利院改革和发展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农村福利院服务经费按集中供养特困对象每人每月 130 元的标准拨发，其中区级补助 20 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按政策标准执行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特困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2.4	2.4	2.4	按政策标准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补贴月份数量	678	678	678	据实测算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 and 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高龄津贴项目 本级/上级专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62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关于印发《武汉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武民政规[2019]1 号）文件要求，对 80 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项目实施方案	计划 80 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对百岁老人发放生日费和体检费。			
项目总预算	769.2	项目当年预算	769.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674 万元，2024 年预算 680 万元，2025 年预算 769.2 万元，2025 年比 2024 年增加 89.2 万，增加原因为符合补贴条件的老年人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6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69.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69.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发放高龄津贴	向东西湖区户籍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9.2	依据东西湖区人口年报和实际发放情况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保障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及时准确发放高龄津贴，提升高龄老年人幸福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津贴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相关政策规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百岁老人生日、体检费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季度结束10日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龄老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津贴支出	674	680	769.2	依据政策测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老年人数量	8072人	8682人	≥900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准确发放发放准确率	≥99%	≥99%	≥99%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季度结束10日内	季度结束10日内	季度结束10日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高龄老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1月25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项目 本级/上级专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18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p>依据《关于印发《武汉市养老服务对象评估办法（试行）》的通知》（武民政【2018】15）、《关于实施武汉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规【2018】3号、《关于印发武汉市“互联网+居家养老”建设以奖代补资金使用行办法》（武民政【2019】26号）文件要求，发放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p> <p>依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推进“互联网+居家养老”新模式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18】1号）《市人民政府关于提升养老服务供给水平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武政规【2017】34号）文件要求，建立区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p>		
项目实施方案	<p>计划为原享受居家养老护理服务补贴对象购买服务，将东西湖区户籍且在当地实际居住的85周岁及以上老年人纳入区级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范围，对低保对象中年满60周岁以上（含）的老年人发放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对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发放建设运营经费。</p>		

项目总预算	117.86	项目当年预算	117.8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220万，2024年216.5万，2025年预算117.86，2025年比2024年减少98.64万元，减少原因市级匹配资金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7.8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7.8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7.8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建设运营经费	预计2025年区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服务费45万元/年。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依据（武政规【2018】1号）和（武政规【2017】34号）文件要求，建立区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养老服务系统租赁费和运营服务费由区级财政承担。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服务经费	为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进行能力评估。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7.86	依据（武民政【2018】15）、武民政规【2018】3号、（武民政【2019】26号）文件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按评估分值给予养老服务补贴。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补贴服务项目	1	77.86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经费	1	4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升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养老供给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基本养老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营经费及服务项目经费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上门服务人数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1个/年	计划数据

			运营数量		
		质量指标	平台服务点单送达率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困难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服务成本	215.62	180	77.86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经费	35	36.5	40	不超过合同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上门服务对象数量	约 1370 人	约 1100 人	约 990 人	计划数据
			养老服务信息平台运营数量	1 个	1 个	1 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平台服务点单送达率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困难老人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养老护理员持证岗位补贴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11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啤砖路 51 号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民政【2022】24 号）				
项目实施方案	持证养老护理员按初级、中级、高级、技师、高级技师等级，分别给予每月 100 元、200 元、300 元、400 元、600 元的岗位补贴。				
项目总预算	12	项目当年预算	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8.4 万元，2024 年预算 9 万元，2025 年预算 12 万元，增加 3 万元，增加原因为护理员等级证书升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发放护理员岗位补贴	向全区养老服务机构专职从事一线护理工作的养老护理员发放岗位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高级 3 人×300 元/月×12 个月=1.08 万元，中级 25 人×200 元/月×12 个月=6 万元，初级 41 人×100 元/月×12 个月=4.92 元，合计 12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和职业技能水平，健全激励机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按政策标准执行	相关政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补贴应发尽发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8.4	9	12	相关政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理员岗位补贴发放数量	70	60	69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认同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场地和养老机构床位意外伤害保险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21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办理 2022 年度入住养老机构入住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和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险的通知》（武民办【2022】）7 号）文件要求，办理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险。				
项目实施方案	为 130 个社区服务中心（站）和 13 个养老机构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10.21 万, 2024 年 12.694, 2025 年预算 10 万元, 减少 2.694 万元, 减少原因为采购单价降低。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机构入住老人意外伤害保险	养老机构床位数 720 张×90 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	依据养老机构实际入住人数和全区现有养老服务设施数量测算，市区按 1:1 比例承担	
城乡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保险	社区设施 130 个×1000 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	依据养老机构实际入住人数和全区现有养老服务设施数量测算，市区按 1:1 比例承担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养老机构和养老服务设施抗风险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保险支出	不超过合同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入住老人意外伤害保险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城乡养老服务设施场地意外伤害保险应保尽保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保险赔付率	100%	计划数据
			保险购买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规避老人意外伤害风险的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规避场地意外伤害风险的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接运营单位满意率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保险支出	10.21	12.694	10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意外险份数	550份	630份	720份	计划数据
			场地意外伤害保险数量	130个	130个	130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保险赔付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规避老人意外伤害风险的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规避场地意外伤害风险的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接运营单位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和机构安装监控视频设备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25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市民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机构视频对接工作的通知》要求，建设全市养老服务机构视频监测系统。				
项目实施方案	2025 年计划完善 5 家养老机构（含公司和医养康复服务中心）和 95 所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的视频监测系统。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3 万元，2024 年预算 10 万元，2025 年预算 20 万，增长 1 万元，增长原因为 2025 年计划实现视频监控系统全覆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机构安装视频监测设备	按照 3000 元/家的标准给予支持，共计 20 万元。2000 × 100=20 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依据市民政局《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机构视频对接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建设全市养老机构视频监测系统，将全市养老机构全部连入视频监测系统，由区财政全额拨款。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建立健全养老机构视频监测系统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机构综合监管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视频监控系統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安装视频监控设备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安装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机构综合监管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视频监控系統金额	3	10	20	合同约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养老服务设施数量	6个	20个	100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监控设备安装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综合监管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机构满意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春节慰问养老机构项目本级/上级专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23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区委、区政府春节慰问困难群众工作惯例				
项目实施方案	慰问福利院供养服务对象，对养老机构年夜饭进行补助。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 11.2 万，2024 年 9 万，2022 年预算 10 万元，预算基本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养老机构春节期间年夜饭及庆祝活动补贴	14 所×5000 元=7 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	依据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的往年惯例测算，由区财政全额拨款。	
春节慰问福利院	1 所×30000 元=3 万元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依据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的往年惯例测算，由区财政全额拨款。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体现党和政府关爱。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经济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支出	按预算支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和农村福利院在院老年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经济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支出	11.2	9	10	养老机构数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年饭补助数量	8所	12所	14所	计划数据
			养老机构春节慰问数量	1所	1所	1所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机构老年人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构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东西湖区康养中心（走马岭福利院）运营补贴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26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西湖区农村福利院运营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为提升特殊困难老年人的供养服务质量，解决管理运营期间的实际问题，保留走马岭福利院财政预算资金，并给予区服投公司运营补贴。				
项目总预算	2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200 万，2024 年 200 万，2025 年预算 200 万元，预算标准基本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运营补贴	参照走马岭福利院预算标准，给予服投公司运营补贴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参照往年走马岭街道办事处制定的走马岭福利院财政预算标准，结合区康养中心实际支出情况确定。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进一步健全老年人福利政策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特殊困难老年人的供养服务质量，解决管理运营期间的实际问题，确保供养对象的供给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营补贴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集中供养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使用效能	95%以上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营补贴支出	200	200	2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对象数量	不少于50人	不少于50人	不少于50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集中供养对象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补贴资金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困对象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养对象满意度	不低于90%	不低于90%	不低于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运营补贴本级/上级专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27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和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23]15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对在本市行政区域内设立家庭养老床位的服务机构，设立且验收合格（服务满 6 个月）的家庭养老床位每增加 10 张，奖励 2 万元；认定合格（服务满 1 个月）且服务达标的家庭养老床位可以按照 300 元/人/月的标准享受运营补贴。				
项目总预算	12.5	项目当年预算	1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依据市民政局文件精神，为 2024 年新增预算项目，2025 年预算 12.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发放建设运营补贴	向设立并运营家庭养老床位的机构发放建设和运营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依据《市民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和服务工作的通知》（武民政[2023]15 号）文发放标准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运营补贴，鼓励引导养老服务机构和老年人家庭改善居家养老环境，丰富居家养老服务模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按标准执行	武民政[2023]15号文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床位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家养老环境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运营主体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12.5	按相关政策标准测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床位数量			7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按时拨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水平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1月25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60
项目主管部门	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佳	联系电话	83255085
单位地址	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养老服务补贴的通知》（武民政[2022]38号），对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按照等级给予相应运营补贴。				
项目实施方案	评定为A级的5万元/年、AA级的8万元/年、AAA级的11万元/年、AAAA级的15万元/年、AAAAA级的20万元/年。				
项目总预算	660		项目当年预算	6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540万，2024年433.2万，2025年预算660万元，比2024年增加226.8万，增加原因为养老服务设施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运营补贴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贴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	AAAA级按4个计算， $4 \times 15 = 60$ 万元；AAA级按60个计算。 $60 \times 11 = 660$ 万元；AA级按46个计算， $46 \times 8 = 368$ 万元；A级按5个计算， $5 \times 5 = 25$ 万元。合计 $60 + 660 + 368 + 25 = 1113$ 万元。市区按比例承担，区级预算约66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水平，充分发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功能，满足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确保老有所乐、老有所养、老有所依。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按政策标准执行	相关政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运营	100%	计划数据

			补贴应补尽补率		
			新建养老服务设施应补尽补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金额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保障老年人养老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营主体满意率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	540	433.2	660	相关政策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数量	128个	76个	115个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补贴金额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数据
			保障老年人养老需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营主体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3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	邮政编码	430040

	商大厦 23 楼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 号，旨在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促进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统筹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	督查街道对城乡低保的认定工作，每月 10 号前发放低保金至保障对象账户，对低保对象的申请和退出进行监督指导。				
项目总预算	153	项目当年预算	15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869.88 万元，2024 年预算 423，2025 年预算 153 元，预算变动原因，低保标准逐年增加，低保对象数量增加，上级和区级资金配比发生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镇低保支出金额	用以发放城镇低保对象补助金		153	根据文件及每年全市城乡低保标准，结合上年度城乡低保新增对象情况进行测算，上级和区级按照 5:5 分别承担，预计区级资金 153。	文件：《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 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兜住兜牢民生保障底线，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现全区低保持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对符合条件的对象进行兜底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补助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同上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低保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补助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同上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低保金发放及时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社区纳凉取暖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56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武民政规〔2018〕18 号, 为有需求的群众提供集中纳凉和取暖, 市和区按照 1:1 资金比例为每个社区每年拨付 2 万纳凉取暖资金。				
项目实施方案	在温度达到要求时, 及时开放社区纳凉取暖点为有需求的特殊困难对象提供集中纳凉取暖服务, 购买纳凉和取暖物资。				
项目总预算	133		项目当年预算	13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根据每年实际社区数量, 按照每年每个社区 1 万的预算拨付区级纳凉取暖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3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纳凉取暖资金	用以拨付社区纳凉取暖资金		133	每个社区每年区级匹配 1 万, 目前 133 个社区区级资金预计 133 万。	《市民政局办公室关于加强困难群众夏季纳凉冬季取暖工作的通知》武民

					政规〔2018〕18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对象的基本生活权益，提升生活质量，增强困难对象的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		及时拨付社区纳凉取暖资金，按规定开放社区纳凉取暖点，保障困难群众度过炎热夏季和寒冷冬季。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纳凉取暖经费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纳凉取暖资金覆盖范围	≥133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纳凉取暖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对象平安度过酷暑和严寒天气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对纳凉取暖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纳凉取暖经费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纳凉取暖资金覆盖范围	≥133	≥133	≥133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纳凉取暖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对象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平安度过酷暑和严寒天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对纳凉取暖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临时救助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7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 号设立, 为因遭遇特殊意外等导致基本生活暂时陷入困难的对象给予临时救助。						
项目实施方案	监督街道对临时救助的申请、审批、公示等程序, 完善救助信息系统, 根据困难程度及时将救助资金拨付到困难对象账户中。						
项目总预算	25		项目当年预算	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50 万元, 2024 年预算 50 万元, 2025 年预算 50 万元, 其中区级资金 25 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临时救助	用以发放困难对象临时救助资金		25	根据文件对临时救助对象，根据不同困难程度，按我市最低生活保障按不超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2倍予以救助，根据上一年度临时救助资金支付情况进行测算，需要区级资金25万元。		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进一步完善我区社会救助体系，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作用对遭遇急难家庭和人员及时救助，最大限度减少因生活困难发生极端事件，有效预防挑战社会道德和心理底线事件发生。					
年度绩效目标		对因病因灾等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难的对象临时救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发放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急难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同上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审核审批及时率	100%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意外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等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发放	按政策规定发放	按政策规定发放	其他数据：《关于进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急难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同上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审核审批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意外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等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8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东西湖区“救急难”综合试点实施方案》，区级按照各区常住人口总数每人 1 元的标准，将急救难基金补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并预拨一定资金到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用于急难救助。				
项目实施方案	因为突发事件导致生活陷入困难的群众给予急难型补助资金，将救助资金拨付至困难对象账户，或者购买提供基本生活物质等，帮助困难群众度过暂时困难。				
项目总预算	60	项目当年预算		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60万元，2024年预算60万元，2025年预算60万元。根据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and 2025年急难救助申请对象预测。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	用于发放困难对象的急难型补助资金		60	区级按照各区常住人口总数每人1元的标准，将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根据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and 2025年急难救助申请对象预测，2025年区级预算60万元。	文件：根据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对需要紧急救助的家庭及时的给予帮助，最大限度帮助困难群众渡过难关，增强困难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对因病因灾等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难的对象及时给予急难的临时救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发放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急难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同上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急难救助审核审批及时率	100%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突发事件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等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急难型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助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发放	按政策规定发放	按政策规定发放	其他数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民政（2019）35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对象急难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应救尽救	同上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急难救助审核审批及时率	100%	100%	100%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突发事件等特殊原因导致生活困难等对象的基本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生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急难型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通知》（武民政〔2018〕22 号）设定，旨在为低保、特困对象的家庭状况进行详细的调查核实，加强基层社会救助服务能力。				
项目实施方案	每年对在册城乡低保对象进行家计调查，重点核实对象财产、收入、住房、就业、医疗等全方位的情况进行详细调查，对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进行评估，根据调查评估结果实施精准救助。				
项目总预算	30		项目当年预算	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20 万元，2024 年预算 20 万元，2025 年预算 3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	用以支付城乡低保的家计调查经费		15	对2024年在册城乡低保进行家计入户调查,预计需要区级资金15万元。	文件:《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通知》(武民政〔2018〕22号)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及其他	用以支付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经费		5	对2024年在册特困对象进行自理能力评估,预计需要区级资金5万元。	同上
为低保、特困对象开展手工、培训等服务	用以支付特困、低保对象的服务型项目经费		10	为低保、特困对象开展手工、培训等服务,预计需要区级资金10万元。	同上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		实际在册低保对象数量		15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及其他		实际在册特困人员数量		5	
为低保、特困对象开展手工、培训等服务		符合条件的对象人数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群众公平享受各类救助,体现救助的精准性和公平性,提升困难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社会救助对象进行入户调查,有效的杜绝关系保,人情保现象发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服务型社会救助服务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数量	实际在册人数	计划数据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数量	实际在册人数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入户调查结果准确率	100%	合同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每年 11 月前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救助政策的公平性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第三方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服务型社会救助服务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家计调查数量	实际在册人数	实际在册人数	实际在册人数	计划数据
			特困人员自理能力评估数量	实际在册人数	实际在册人数	实际在册人数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入户调查结果准确率	100%	100%	100%	合同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1 月前	11 月前	11 月前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救助政策的公平性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工作人	≥90%	≥90%	≥90%	计划数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员对第三方服务满意度				据
--	----	-------	------------	--	--	--	---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5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3〕2号）设立，旨在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构建精准高效救助体系。		
项目实施方案	督查街道对城乡特困的认定工作，每月 10 号前发放供养金至保障对象账户和集中供养特困对象的福利院，对特困供养对象的申请和退出进行监督指导。		
项目总预算	24.5	项目当年预算	2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73.2 万元，2024 年预算 54.57 万元，2025 年预算 24.5 万元。特困供养的纳入条件进一步放宽，2025 年符合条件的特困对象增加，同时供养农村和城市特困对象的福利院将农村对象标准提升至城市标准，且供养金每年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城市特困供养对象	用以发放城市特困对象供养金		24.5	根据现有人数和每年武汉市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标准确定，2025年城市特困供养资金合计49万元，上级和区级按照5:5分别承担，其中上级资金24.5万元，区级资金24.5万元。			文件：《武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武政规〔2023〕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构建精准高效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符合条件对象及时纳入特困供养范围，定期发放供养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同上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同上
		质量指标	发放对	100%	100%	100%	同上

			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集中孤寡户救助补贴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9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部门职能和实际工作需要,对农村和城镇集中孤寡对象进行补贴,保障集中孤寡的生活水平和质量。		
项目实施方案	每月将在册农村、城镇集中孤寡人员补助资金拨付至福利院,及时根据变化调整在册对象明细。		
项目总预算	3.6	项目当年预算	3.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5.11 万元,2024 年预算 3.996 万元,2025 年预算 3.6 万元。集中孤寡对象离开福利院即退出集中孤寡身份,停发救助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集中孤寡救助资金	用于支付集中孤寡救助资金		3.6	根据目前实际在册集中孤寡人数，每人每个月给予185元补贴，合计需要区级资金3.6万元。	根据部门职能和实际工作需要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集中孤寡人员基本生活权益，提升集中孤寡对象的生活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目前在册集中孤寡对象定期发放救助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孤寡户补贴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发放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孤寡金补贴人数	≤16人	其他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按规定使用	100%	其他数据		
	时效指标		集中孤寡供养金发放及时率	每月10号前	其他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孤寡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孤寡户补贴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发放	按政策规定发放	按政策规定发放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孤寡金补贴人数	≤26人	≤19人	≤16人	其他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规范使用性 --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其他数据
		时效指标	集中孤寡供养金发放及时率	每月 10 号前	每月 10 号前	每月 10 号前	其他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中孤寡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特殊困难群体居家养老补贴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51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依据《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居家养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的通知》(东政办〔2010〕15 号) 设立, 旨在保障居家养老对象的基本生活质量。				
项目实施方案	对全区 70 岁以上五保户、集中孤寡户、低保户对象实施居家养老补贴, 按照每人每月 100 元的标准分季度发放。				
项目总预算	14.4		项目当年预算	14.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12 万元, 2024 年预算 12 万元, 2025 年预算 14.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居家养老资金	用于发放对象居家养老资金		14.4	预计 2024 年符合条件对象 120 人，居家养老补贴每人每月 100 元标准，按季度发放，共需 14.4 万元。	文件：《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居家养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的通知》(东政办〔2010〕15 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家政服务、康复服务、日托服务、心理咨询、精神慰藉、临终关怀等，提高老年人的幸福指数。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发放居家养老补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居家养老补贴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居家养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的通知》(东政办〔2010〕15 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人数	应发尽发	同上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规定时间发放率	下季度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贴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家养老对象对补贴政策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居家养老补贴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居家养老补贴审批发放工作的通知》（东政办〔2010〕15号）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人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同上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规定时间发放率	下季度前	下季度前	下季度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贴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家养老对象对补贴政策的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困难群众慰问补贴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52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在重大节假日关爱特殊困难群众，体现党和政府的温暖。				
项目实施方案	在端午节、中秋节和春节为特殊困难群众购买慰问物资、发放慰问金				
项目总预算	123	项目当年预算	12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 238 万元，2024 年预算 148 万元，2025 年预算 123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春节慰问			116	根据上年度慰问的人数，区领导上门慰问困难户每个街道 5 户，每户 1000 元，困难群众救助合计 2200 户，每户 500 元，预计需要慰问资金 116 万元。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需要
端午节慰问			3.5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需要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需要
中秋节慰问			3.5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需要	根据部门工作要求和实际需要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端午节慰问物资	实际在册特困和集中孤寡数量		3.5		
中秋节慰问物资	实际在册特困和集中孤寡数量		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群众度过各类传统佳节，提升困难群众的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	对满足条件的对象发放春节慰问金、在中秋节和端午节购买物资慰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物资采购	不超过合同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要传统节日慰问数量	3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节日慰问在册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慰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重大节假日特殊对象的物质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目标名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物资采购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要传统节日慰问数量	3	3	3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节日慰问在册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慰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重大节假日特殊对象的物质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救助工作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4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号,旨在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促进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统筹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	督查街道对城乡低保的认定工作,每月10号前发放低保金至保障对象账户,对低保对象的申请和退出进行监督指导。				
项目总预算	314		项目当年预算	31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869.88万元,2024年预算423万元,2025年预算314万元,预算变动原因,低保标准逐年增加,低保对象数量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村低保支出金额	用以发放农村低保对象补助金		314	根据文件及每年全市城乡低保标准,结合上年度城乡低保新增对象情况进行测算,区级和上级按照5:5分别承担,预计区级资金314。	文件:《武汉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细则》武民政规〔2020〕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兜住兜牢民生保障底线，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实现全区低保持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对符合条件的对象进行兜底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补助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同上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低保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补助资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低保金发放及时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附件 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6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3〕2号）设立，旨在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构建精准高效救助体系。						
项目实施方案	督查街道对城乡特困的认定工作，每月 10 号前发放供养金至保障对象账户和集中供养特困对象的福利院，对特困供养对象的申请和退出进行监督指导。						
项目总预算	212		项目当年预算	2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313.65 万元，2024 年预算 252.11 万元，2025 年预算 212 万元。特困供养的纳入条件进一步放宽，2025 年符合条件的特困对象增加，同时供养农村和城市特困对象的福利院将农村对象标准提升至城市标准，且供养金每年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村特困供养对象	用以发放农村特困对象供养金		212	根据现有人数和每年武汉市特困供养人员供养标准确定,2025年城市特困供养资金合计424万元,上级和区级按照5:5分别承担,其中上级资金212万元,区级资金212万元。	文件:《武汉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办法(武政规〔2023〕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构建精准高效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符合条件对象及时纳入特困供养范围,定期发放供养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同上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10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困供养金支出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按政策规定执行	其他数据:文件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户数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应发尽发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资格审核准确率	100%	100%	100%	同上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金发放及时性	每月 10 号前	每月 10 号前	每月 10 号前	同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局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42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聂继超		联系电话	8389340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金北一路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西湖区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设定,旨在为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增强低保家庭抵抗重大疾病风险的能力。				
项目实施方案	为在册城乡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保险期内按照重大疾病补充住院医疗、重症门急诊责任、疾病住院期间护理补贴、疾病身故责任进行赔付。				
项目总预算	90		项目当年预算	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预算 90 万元, 2025 年预算 9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为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		90万元	按照在册城乡低保对象，每人每年800元的标准计算总保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		在册数量		9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兜住兜牢民生保障底线，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区社会救助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增强低保家庭抵抗重大疾病风险的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对象数量	在册数量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赔付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赔付及时率	保险期内赔付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对象赔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为低保对象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成本			不超过合同金额	其他数据:合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对象数量			在册数量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赔付率			100%	合同
		时效指标	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赔付及时率			保险期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低保对象赔付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履职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66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四维	联系电话	8325058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临空港经济管理处临空港经济开发区啤砖路 51 号(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区民政局办公室负责机关正常运转, 承担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民政行业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法制等工作、(东办文〔2019〕31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办公用品、电话费、数据电视费, 法律顾问, 咨询服务费			
项目总预算	5.86	项目当年预算	5.8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 45.5 万元，2024年预算 22.24 万元，2025年预算 5.8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8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履职工作经费	办公用品、电话费、数据电视费，法律顾问，咨询服务费		5.86	办公用品 1 万元、电话费、数据电视费 1.5 万元，法律顾问 3 万元，咨询服务费 0.36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办公用品、电话费、数据电视费，法律顾问，咨询服务费		1		5.8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各服务单价	按文件标准	计划数据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服务人员数量	42	登记合格率
			服务合格率	≥90%	计划数据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发生聘用人员投诉事件	不发生	计划数据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各服务单价	45.5	22.24	5.86	计划数据	
						不超过采购价格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服务人员数量	42	42	43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服务合格率	100%	100%	≥90%	计划数据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聘用人员投诉事件	不发生	不发生	不发生	未发生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编外辅助用工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65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四维	联系电话	8325058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临空港经济管理处临空港经济开发区啤砖路51号(台商大厦23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1、《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购买服务用工管理的意见>的通知》(东办文〔2016〕20号) 2、《东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共武汉市东西湖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武汉市东西湖区财政局印发<关于从严控制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进一步加强劳动用工管理>的通知》(东组〔2021〕9号) 3、《东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关于做好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辅助岗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的通知》 4、《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武汉市东西湖区			5、

	<p>财政局印发的<关于行政事业单位购买服务用工实行劳务派遣有关事项>的通知》（东人社〔2016〕30号）</p>				
项目实施方案	<p>2. 《东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共武汉市东西湖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武汉市东西湖区财政局印发<关于从严控制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进一步加强劳动用工管理>的通知》（东组〔2021〕9号）</p>			3.	
项目总预算	173.38	项目当年预算	173.3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2023年预算154万元，2024年预算156.76万元，2025年预算173.38万元（因机构改革划入购买服务人员1名，新聘用技术辅助岗1名，相应预算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3.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3.3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3.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务派遣 保险、工资	2025年 1-12月份 保险、工资		173.38 万元	<p>依据东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的《关于做好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辅助岗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的通知》</p> <p>1、普通岗：$98043 \times 70\% \times 30\% = 20589.03$（元）</p> <p>2、技术岗（中级职称）：$98043 \times 90\% \times 30\% = 26471.61$（元）</p> <p>3、技术岗（全日制硕士、副高职称）：$98043 \times 110\% \times 30\% = 32354.19$（元）</p>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劳务派遣	17人	173.38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p>1. 加大考核力度。客观公正地评价编外聘用人员的现实表现；</p> <p>2. 加大激励力度。坚持“能者上、庸者让、劣者汰”原则，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强化编外聘用人员的考核结果运用，与岗位动态管理和绩效工资相挂钩，并作为继续聘用或退回的重要依据。</p>				
年度绩效目标1	管理优化和质量提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保障覆盖人数	17	登记合格率	
		质量指标	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计划数据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聘用人员投诉事件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制人员待遇	按文件标准	按文件标准	按文件标准	计划数据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保障覆盖人数	16	16	17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工资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聘用人员投诉事件	未发生	未发生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90%	计划数据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往来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225029T000000164
------	------	------	-----------------------

项目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东西湖区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周四维		联系电话	83250585	
单位地址	东西湖区临空港经济管理处临空港经济开发区啤砖路 51 号（台商大厦 23 楼）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项目类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往来资金用途，进行支付。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往来资金用途，进行支付。				
项目总预算	40		项目当年预算	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40 万元，2024 年 40 万元，2025 年 4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往来资金	用于支出往来款项	30201-办公费	40	依据往年工作情况测算预算金额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往来结算使用			

年度绩效目标 1	往来结算使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往来结算金额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往来结算金额	按实际往来账支出	其他		
		质量指标	往来结算时限	按规定期限结算	其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卫生监督	加强	其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往来结算金额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往来结算金额	按实际往来账支出	按实际往来账支出	按实际往来账支出	其他
		质量指标	往来结算时限	按规定期限结算	按规定期限结算	按规定期限结算	其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加强	加强	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数据

第三部分 区民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收支总预算 5166.5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690.39 万元，下降 24.66%，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5166.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26.52 万元，占 99.2%；其他收入 40 万元，占 0.8%。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5166.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6.52 万元，占 16.8%；项目支出 4300 万元，占 83.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126.5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126.5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9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0.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8.4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126.52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5126.5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690.39万元，下降24.8%，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866.52万元，占16.9%，其中：人员经费764.06万元、公用经费102.45万元；项目支出4260万元，占83.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742.7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1.58万元，增长1.6%，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1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万元，增长33.3%，主要是：符合条件对象人数增加了，经费相应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1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0万元，下降9.1%，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19.6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0.35万元，下降50.88%，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14.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4万元，增长20%，主要是：符合条件对象人数增加了，经费相应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34.8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76.36万元，下降56.67%，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75.29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7.61万元，增长30.53%，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62.1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37万元，增长0.6%，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31.0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18万元，增长0.59%，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5年预算数194.6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77.77万元，增长66.56%，主要是：儿童福利对象数量有所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5年预算数769.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89.2万元，增长13.12%，主要是：发放人数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25年预算数1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94.9万元，增长1860.8%，主要是：增加了殡葬预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25年预算数2.4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1268.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38.5万元，增长36.42%，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增加。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4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万元，增长0.71%，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增加。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313.28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3.28万元，增长4.43%，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增加。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53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70万元，增长84.34%，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增加。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31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6万元，下降7.65%，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8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5万元，下降22.73%，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24.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0.07万元，下降55.1%，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21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0.11万元，下降15.91%，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5年预算数3.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4万元，下降10%，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025年预算数21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8.91万元，下降15.44%，主要是：项目预算有所压减。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21.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18万元，增长0.84%，主要是：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33.9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37万元，增长4.2%，主要是：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4.77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54万元，增长12.8%，主要是：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57.4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33万元，下降

3.9%，主要是：人员变化，总额相应变化。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10.9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52万元，下降4.5%，主要是：人员变化，总额相应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66.5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64.06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689.3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4.71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102.4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3.5万元，比2024年减少2.5万元，下降41.7%，主要是压减了公务用车及公务接待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0.5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43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4260 万元,单位资金 4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民政局救助站工作经费 (项目 1 名称) 28 万元,主要用于救助站工作经费;

民政局救助站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项目 2 名称) 10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日常工作运行经费 (项目 3 名称) 36 万元,主要用于婚姻登记处日常工作运行;

民政局社会组织孵化培育资金、社会组织年度抽查审计费用和工作经费 (项目 4 名称) 100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组织孵化培育资金、社会组织年度抽查审计费用和工作经费;

民政局市级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经费 (项目 5 名称) 11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儿童福利指导中心社工项目 (“城市微光”困境未成年人社工服务项目)经费;

民政局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经费 (项目 6 名称) 15 万元,主要用于春节、“六一”、暑假等节假日开展慰问活动;

民政局省级、区级民政局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 (项目 7 名称)

313.28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

民政局中央、省市级、区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资金（项目 8 名称）35万元，主要用于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民政局购买东西湖区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项目（项目 9 名称）196万元，主要用于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民政局养老护理员持证岗位补贴项目（项目 10 名称）12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护理员持证岗位补贴；

民政局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项目本级/上级专项（项目 11 名称）117.86万元，主要用于特殊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

民政局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项目（项目 12 名称）51.75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机构建设运营补贴；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场地和养老机构床位意外伤害保险项目（项目 13 名称）10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设施场地和养老机构床位意外伤害保险；

民政局春节慰问养老机构项目本级/上级专项（项目 14 名称）10万元，主要用于春节慰问养老机构；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和机构安装监控视频设备项目（项目 15 名称）20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设施和机构安装监控视频设备；

民政局东西湖区康养中心（走马岭福利院）运营补贴项目（项目 16 名称）200万元，主要用于东西湖区康养中心（走马岭福利院）运营补贴；

民政局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运营补贴本级/上级专项（项目 17 名称）12.5万元，主要用于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运营补贴；

民政局区划地名图录典志编制项目（项目 18 名称）19.65 万元，主要用于区划地名图录典志编制；

民政局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经费（项目 19 名称）3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

民政局东西湖区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项目（项目 20 名称）9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低保对象大病补充医疗保险；

民政局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 21 名称）153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民政局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 22 名称）31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民政局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项目 23 名称）24.5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民政局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项目 24 名称）21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民政局临时救助金（项目 25 名称）25 万元，主要用于临时救助；

民政局救急难基金补助资金（项目 26 名称）60 万元，主要用于救急难基金补助；

民政局集中孤寡户救助补贴（项目 27 名称）3.6 万元，主要用于集中孤寡户救助；

民政局特殊困难群体居家养老补贴（项目 28 名称）14.4 万元，主要用于特殊困难群体居家养老补贴；

民政局困难群众慰问补贴（项目 29 名称）123 万元，主要用于

困难群众慰问补贴；

民政局社区纳凉取暖经费（项目 30 名称）133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纳凉取暖；

民政局殡葬项目(殡葬普惠制、公益性公墓管理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31 名称）100 万元，主要用于殡葬项目(殡葬普惠制、公益性公墓管理服务政府采购)；

民政局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项目（项目 32 名称）660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运营补贴；

民政局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项目本级/上级专项（项目 33 名称）2.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费；

民政局高龄津贴项目本级/上级专项（项目 34 名称）769.2 万元，主要用于高龄津贴；

往来资金（项目 35 名称）40 万元，主要用于往来资金使用；

编外辅助用工（项目 36 名称）173.38 万元，主要用于编外辅助用工；

履职工作经费（项目 37 名称）5.86 万元，主要用于履职工作；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付儿童福利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经费（项目 38 名称）160.38 万元，主要用于儿童福利对象基本生活保障；

民政局上级转移支付社会事务宣传培训、儿童福利对象助学、收养登记评估和慈善推广等经费（项目 39 名称）8.2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事务宣传培训、儿童福利对象助学、收养登记评估和慈善推广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102.45万元(即部门公用经费)，比2024年减少7.66万元，降低6.9%。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560.6万元。包括：货物类2.8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557.8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594.3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2930.16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249673.99平方米，房屋368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4年新增国有资产0.98万元，主要为：婚登购置显示终端和呼叫器。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年，预算支出5166.52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9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

务（项）反映老龄机构工作经费和开展为老服务活动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备注：本部门预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3891510